

儿童抚养费变化

作为税务局业务转型最后阶段的一部分，我们正在将儿童抚养费纳入新系统。因此，客户将更容易在myIR中查看和管理自己的儿童抚养费帐户。

我们还将改进儿童抚养费的管理方法，以使客户有更确定的信息。

我们的目标是在10月做最终发布，但目前仍在密切关注任何可能影响此时间安排的外部事件，例如新冠封城和最近税务局惠灵顿办事处关闭等情况。

什么是儿童抚养费？

儿童抚养费是由孩子父母支付的经济援助，付抚养费的父母要么没有与子女同住，要么与他人分担照顾子女的责任。

有时，儿童可能由其父母以外的人帮忙照顾，如孩子的(外)祖父母、亲戚，或Oranga Tamariki——儿童福利部。在这些情况下，父母双方都可能支付儿童抚养费。

儿童抚养费旨在确保：

- 父母对孩子承担起经济责任
- 有抚养责任的父母提供的经济援助来帮助支付抚养子女的费用。

有什么变化？

改善myIR中的儿童抚养费部分

myIR将有一个新的版面，这将使用户更容易看到他们的各个帐户中最重要的信息，包括他们的儿童抚养费帐户。

在支付儿童抚养费的用户将能够使用myIR：

- 申请儿童抚养费，
- 申请并回应行政复议和异议。

用户将可以更容易地管理其儿童抚养费详情，包括能够更新他们的联系方式和银行账户资料，以及在个人情况有变时通知我们。

我们还可以预先填充我们手头已有的信息，如联系方式和银行帐户资料。

所有税务局客户都可以在个人的myIR帐户上申请儿童抚养费。



更早收到儿童抚养费

目前，儿童抚养费应在当月20号支付给税务局，并必须在下月7号前支付给客户。

改进系统意味着只要付款不逾期，我们就能在同月的23号之前向客户支付儿童抚养费。

立法改变

《儿童抚养费修正法》已于2021年3月颁布，其中包括将于10月和11月生效的变更。

强制性的雇主扣款

对儿童抚养费客户而言，立法上的一个主要变更是规定重新返回和新立项的（支付方）父母必须从其工资中扣除儿童抚养费。目前，只有对拖欠儿童抚养费的应纳税父母才是强制性的。

我们将让雇主知道其雇员何时开始要承担儿童抚养费，并将向雇主提供他们扣减儿童抚养费所需的信息。

其他变更

正在实施的其他变更将帮助税务局改进对儿童抚养费的管理，让儿童抚养费客户更有把握。这包括：

- 关于儿童抚养费的重新评估和申请行政复议的四年的时效限制
- 申请和提供亲子鉴定判决令的时限，以满足将儿童抚养费追溯到更早的儿童抚养费申请的标准
- 告知第一次评估所需情况的时限；客户自收到评估通知之日起有28天时间告知其现有情况
- 向在外国医院住院的病人、因长期患病无法赚取收入的人和海外囚犯给予豁免
- 逾期付款罚金的变化
- 与儿童年龄相关的关键标准的变化，以及
- 当父母双方都欠对方逾期未付的儿童抚养费时允许减少债务。

了解更多

您可以访问 ird.govt.nz/changes-to-child-support

了解有关儿童抚养费变化的更多信息。

我们还启动了一系列新的网络研讨会，提供更多有关您将看到的变化信息：ird.govt.nz/bt-webinars。